

107年度中區四縣市聯合辦理新住民語文活動 實施計畫

一、辦理背景說明

近年來非常重視新住民子女教育議題，未來即將實施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新住民語言必（選）修，彰化縣、苗栗縣、臺中市及南投縣四縣市有鑑於新住民語言學習環境建立的重要性，希望透過共同辦理新住民母語語文競賽與活動，引發新住民親子學習東南亞語言興趣及動機，使新住民及其子女能透過親子共學的方式精熟新住民語言，並透過各種觀摩、展演與分享的活動，建立新住民語文學習活動特色，提供新住民語文學習與觀摩的機會，營造新住民語文學習之環境與氛圍，落實新住民語文學習成效，爰訂定中區四縣市新住民子女語文競賽及多元文化活動實施計畫。

二、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 (二)承辦單位：彰化縣湖西國小
- (三)協辦單位：臺中市政府、南投縣政府、苗栗縣政府

三、計畫目標

- (一)透過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苗栗縣四縣市同辦理新住民母語語文競賽及多元文化活動，引發新住民親子學習東南亞語言興趣及動機，使新住民及其子女能透過親子共學的方式精熟新住民語言。
- (二)提供中區四縣市學生學習東南亞語言成果展現的機會，透過語文競賽及多元文化活動分享學習的成果與樂趣，激發學生學習新住民語文興趣及動機，進而接觸多元文化。
- (三)鼓勵新住民家庭使用母語溝通，增進親子交流的機會。
- (四)提供新住民及其子女多元文化學習與成果展現與發表的管道與機會，建立多元文化分享的平台與機制。

四、辦理期間

- (一) 競賽活動日期：107 年 11 月 17 日 (星期六) (報到時間：8 時 30 分至 9 時；競賽活動時間：9 時 20 分至 16 時 30 分；依報名人數多寡，四縣市參賽隊伍報到時間於領隊會議時公布，並同時公布於本競賽活動網站)。
(網址建置中)
- (二) 語文競賽活動及靜態成果展示地點：彰化縣湖溪鎮湖西國民小學。
(51446 彰化縣溪湖鎮北聖路 20 號)
- (三) 場地布置：107 年 11 月 15~16 日 (星期四~五)。
- (四) 綵排及走位：
- 1、107 年 11 月 16 日 (星期五) 08 時 30 分至 16 時 30 分，縣市參賽隊伍可上本競賽活動網站預約。
 - 2、107 年 11 月 17 日 (星期六) 7 時 50 分至 9 時，縣市參賽隊伍可現場預約，每隊以 5 分鐘為限，採當場預約。
- (五) 場地復原：107 年 11 月 17 日 (星期六)。

五、參加對象

- (一) 參加對象：南投縣高級中等學校以下新住民子女及有興趣的學生。(國小；國中；公私立高中職學生)
- (二) 參加組別：依學生就讀年級分國小低年級組 (國小一~三年級)、國小高年級組 (國小四~六年級)、國中組、高中職組。
- (三) 組隊規範：
- 1、母語說故事組，每隊人數以 1~6 人為限；歌曲律動組，每隊人數以 6~15 人為限；識字組，以 1 人為限。
 - 2、報名組別，跨年段參賽依報名人數最多之人數為參賽組別；國小組、國中組、高中職組，可跨年段但不得跨參賽組別組隊。
 - 3、每一位參賽者，只能參加一項競賽項目。

六、實施內容

- (一) 靜態成果展示活動：
- 1、**靜態成果展示**：透過新住民語文學習靜態成果發表與展示，充實新住民語言學習的內容向度，分享多元文化教與學的特色，建立新住民語言與文化多元學習與分享的管道。(由主辦單位會同四縣市邀請績優單位參展。)
 - 2、**東南亞美食體驗**：透過東南亞美食體驗的過程，了解並體驗新住民多元文化的內容與特色。(由主辦單位會同四縣市邀請績優單位參展。)
- (二) 動態新住民語文競賽與多元文化體驗闖關活動：
- 1、**競賽項目**：

1、**母語說故事組**：(每組每縣市各派至少 2 隊新住民子女參加，每隊 1~6 人且至少須有 1 名新住民子女。)

(1) 印尼語 32 隊 (低年級 8 隊；高年級 8 隊；國中組 8 隊；高中職組 8 隊)。

(2) 越南語 32 隊 (低年級 8 隊；高年級 8 隊；國中組 8 隊；高中職組 8 隊)。

2、**東南亞歌曲律動組**：不分語組。(每縣市至少 2 隊新住民子女參加，每隊以 6~15 人為限且至少須有 2 名新住民子女。)

2、競賽內容規範：

1、**母語說故事組**：(每隊 1~6 人)

(1) 時間限制：每隊限 4-5 分鐘；以音樂或動作開始計時，每超過 1 至 30 秒 (含不足)，扣總平均 0.5 分，以此類推。

(2) 內容範圍：以越南語及印尼語為限。

(3) 競賽方式：每隊表演時間需在 5 分鐘以內完成。。

(4) 評審標準：

* 語音 (發音、語調、流暢性) 占 60%。

* 儀態 (禮儀、態度、表情) 占 40%。

(5) 錄取名額：擇優錄取 10-15 隊。

2、**東南亞歌曲律動組**：(每隊以 6~15 人為限)

(1) 時間限制：每隊 4-5 分鐘；上場準備時間 (含道具準備) 以 1 分鐘為限，每超過 1 至 30 秒 (含不足)，扣總成績 0.5 分，以此類推。

(2) 內容範圍：由參賽單位自行準備，並於報名時繳交相關歌謠曲目及音樂光碟。

(3) 競賽方式：每隊表演時間需在 5 分鐘以內完成。

(4) 評審標準：

* 主題內容 (主題構思、創意啟發、國際文化等) 占 30%。

* 技巧表現 (動作與構圖、音樂與律動、團隊默契) 占 40%。

* 團隊造型 (服裝道具、儀態化妝、整體藝術表現等) 占 30%。

(5) 設備規範：比賽現場僅提供 CD 播放器、電源以及麥克風擴音。

(6) 錄取名額：擇優錄取 10-15 隊。

(三) 頒獎典禮：於競賽當天辦理，頒獎方式於領隊會議公布。

(四) 成果發表與展演：由本次競賽優秀隊伍中擇優參加 107 年度北科大附工辦理全國展演活動，以各縣市 1 代表隊為原則。另各縣市所辦理之成果發表與展演得一個縣市之規劃辦理，所需經費由各縣市之計畫項下支應。

七、辦理方式

(一)靜態成果展示活動：

- 1、靜態成果展示：107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六）於彰化縣湖西國小辦理，本縣遴選 2 個優秀單位參加靜態成果展示活動，展示內容及規範由主辦單位另行通知，相關經費由本次活動項下支應。
- 2、東南亞美食體驗：由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邀請東南亞美食設攤，提供參賽人員參與體驗活動。

(三)新住民語文競賽培訓：凡報名參賽隊伍或個人，為利取得競賽佳績，本縣於比賽前進行培訓，遴聘熟悉東南亞語或歌曲律動人員指導，並提供教材印刷費、服裝道具費等經費，以提升參賽隊伍及個人語文技巧，豐富競賽表現內涵。

(四)動態新住民語文競賽與多元文化體驗闖關活動：

107年11月17日（星期六）於彰化縣湖西國小辦理。

◎競賽活動：

- 1、採四縣市輪流辦理的方式辦理：107 年由彰化縣承辦，「競賽活動」及「識字達人闖關活動」經費由四縣市依申請經費、內容及細項，共同分攤，其他多元文化體驗闖關活動由彰化縣於全案實施計畫申請書之補助經費中編列合併申請辦理。
- 2、籌備會議：107 年 6 月 22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107 年 7 月 6 日（星期五），下午 15 時、107 年 8 月～10 月由主辦單位另訂時間召開。
地點：彰化縣政府教育處會議室。（50001 彰化縣彰化市中山路 2 段 416 號）。

3、領隊會議：

- 1、會議日期：107 年 10 月 31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30 分。
- 2、會議地點：彰化縣溪湖鎮湖西國民小學。
（51446 彰化縣溪湖鎮北聖路 20 號）
- 3、競賽議程說明與注意事項宣導，並抽定競賽順序；未出席會議者，由承辦單位代為抽籤。

4、報名作業：

- （1）報名時間：107 年 10 月 1 日（星期一）起至 107 年 10 月 15 日（星期一）止。
- （2）報名方式：採用網路報名，以學校為單位受理團體報名。
（網址建置中），參賽名單另函公告，報名截止即不再受理人員異動。
- （3）聯絡電話：彰化縣政府教育處社會教育科 04-7531898 張彩琴老師。

◎多元文化體驗闖關活動：

- 1、越南文字識讀達人闖關活動：配合 108 年新課綱上路的暖身運動，研擬乙

份越南及印尼基礎常用文字庫，活動前提供四縣市協辦單位，安排東南亞語文支援教師輕鬆帶領學生一起認識多元文化異國文字，讓新住民小朋友感受到被接納與尊重，同時亦鼓勵本國在地學生增加一種溝通能力並促進族群和諧，活動中藉由九宮格及釣魚樂字卡遊戲操作方式，必須通過關主設定的認字闖關標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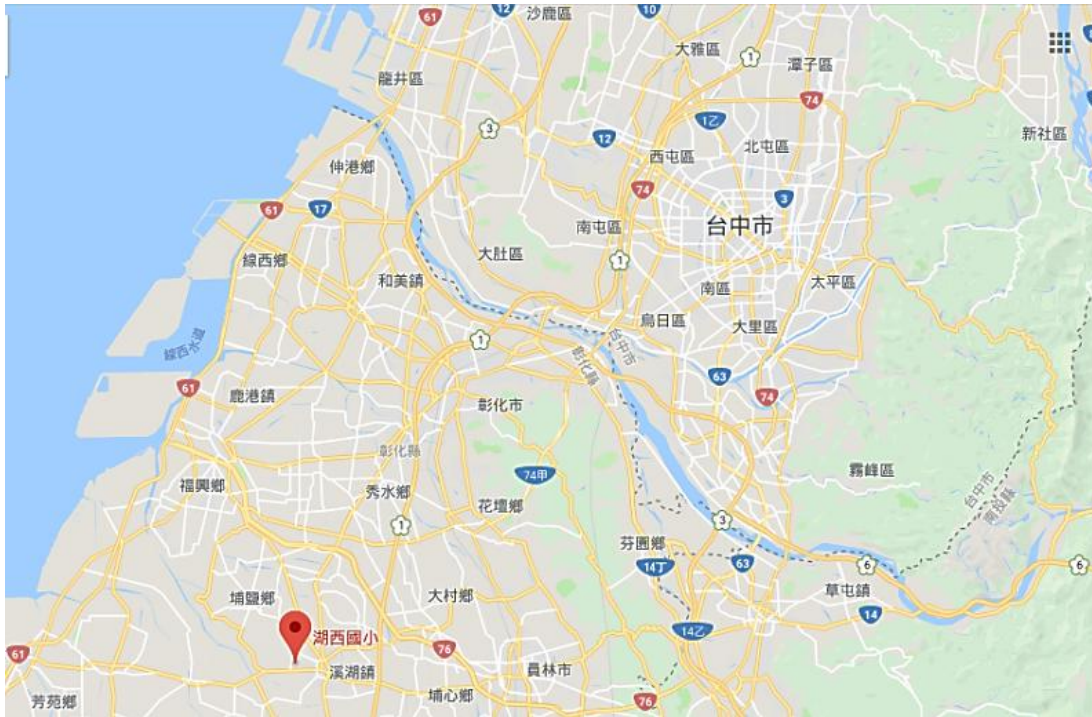
2、東南亞童玩操作闖關活動：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及讓學生瞭解國內新住民朋友的遊戲文化，藉由觸摸把玩的體驗中，直接吸收到來自東南亞國家的文化養分，透過寓教於樂提高學生的學習興趣與效果，活動中實際操作童玩玩具，必須通過關主設定的操作技巧闖關標準。（童玩展示內容籌備中）

3、東南亞文化服飾走秀體驗活動：活動中準備多套東南亞文化笠帽、服飾等，讓學生身著東南亞異國裝扮，親身接觸並瞭解東南亞文化，體驗濃厚的東南亞人文風情，必須通過關主設定的國家服飾及紅毯大道的走秀標準。

八、競賽相關說明

- (一)參賽單位於競賽活動當日務必至少派任領隊人員，辦理報到事宜。不得跨組報名參賽，登記參賽序號公布後不受理異動。
- (二)各組於競賽前至報到處辦理報到事宜，凡參賽團隊所屬競賽員均須與報名表名冊身分一致，非報名參賽競賽員參與競賽者，經舉發查證屬實，不予計分。
- (三)參賽員或隊伍唱名三次仍未到場者，取消其參賽資格。
- (四)各組按鈴計算競賽時間，鈴響後即需離場。
- (五)競賽學員於競賽當日報到後必須進入預備座位室就座，靜候呼號，在準備時間內，可參閱資料，但不得與他人接觸及交談。
- (六)競賽當天若遇天災或疫情，宣布停止上班上課，即停止辦理競賽，另擇期辦理。若競賽之前因災情嚴重，交通無法通行，致使選手無法參賽，應向承辦單位報備，將視各方配合條件調整競賽日期。
- (七)領隊會議與競賽當天之參與人員、工作人員、評審人員，均得以公（差）假登記排代；若適逢假日得補假1天，但以課務自理為原則。
- (八)競賽活動位置交通路線圖：彰化縣湖溪鎮湖西國民小學。
(51446 彰化縣溪湖鎮北聖路 20 號)

地理交通位置圖，如下圖



(九) 報名表：如附件

九、獎勵方式：

(一)母語說故事組：

- 1、競賽員：擇取特優 3 名，頒發獎狀及 500 元禮券；優等等 3 名，頒發獎狀及 300 元禮券，另甲等若干名，頒發獎狀。
- 2、領隊及指導教師：優勝者之指導教師參照各縣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特優比照第 1 名、優等比照第 2 名；每項競賽敘獎人員以 2 人為限。)

(二)東南亞歌曲律動組：

- 1、競賽員：擇取特優 3 名，頒發獎狀及 500 元禮券；優等等 3 名，頒發獎狀及 300 元禮券，另甲等若干名，頒發獎狀。
- 2、領隊及指導教師：優勝者之指導教師參照各縣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特優比照第 1 名、優等比照第 2 名；每項競賽以 3 人為限。)

(三)多元文化體驗闖關活動：凡通過闖關活動關主設定闖關標準者，每關卡每人頒發紀念品乙份。(獎品內容不重複)

(四)各縣市承辦人員：參照各縣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辦理教師敘獎處理。

十、預期成效

- (一)能透過四縣市同辦理新住民母語語文競賽，引發新住民親子學習東南亞言興趣及動機，使新住民及其子女能透過發表分享的方式精熟新住民語言。
- (二)能提供多元文化成果展現的分享的機會，透過跨縣市競賽活動的交流，拓展學習的場域與機會，並能分享學習的成果與樂趣，進而激發學生學習新住民

語文與文化的興趣及動機。

(三)能鼓勵新住民家庭使用母語溝通，增進親子交流的機會，並透過多元文化學習與成果展現與發表的管道與機會，建立多元文化分享的平台與機制。